

96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建築師、技師、法醫師考試暨普通考試記帳士考試、96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消防設備人員考試、普通考試不動產經紀人考試試題

代號：80160 全一張
(正面)

等 別：高等考試

類 科：建築師

科 目：建築計畫與設計

考試時間：8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可以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一、題目：社區文史資料館與里民活動中心設計

二、題旨：二十一世紀都市高度發展與擴張的結果，對比出既有都市中老舊社區街道的更新再生與永續發展之迫切課題。台灣某都市舊城區有一處發展比較緩慢之沒落街區與舊有社區，現況建物老舊且周邊環境條件不佳，公共建設亟待改善。但是，該社區擁有部分日據時代留下之歷史建築與部分保存完整之舊街區風貌，雖然並未被指定為必須保存之歷史建物，然而當地居民社區意識相當強烈，透過活躍的社團組織及文史工作者多年努力，對於當地文史資料保存亦十分完整。最近社區北面帶狀綠地公園預定地上，有一棟紀念性歷史建築被指定為古蹟保護，被視為重要之觀光資源，同時隨著都市的發展，社區北面臨三十米交通幹道下方因地下捷運系統通過，未來將建設捷運地下車站出口在社區西北向路口。地方政府與當地居民都非常希望藉此契機，在兼顧活化社區發展與歷史風貌保存的前提下，特別提供社區範圍內一部分可供建築之公有土地，並獲得某民間團體之捐助，擬以創造永續環境與活化社區為目標，徵求社區文史資料館與里民活動中心之綜合規劃設計提案。

三、空間與機能基本需求：根據規劃構想，建築總樓地板面積以不超過 2000 平方公尺為原則，空間需求項目必須大致符合，空間量體分配及面積比例則可自行斟酌規劃，設計者必須約略估算並標示設計提案之大約總樓地板面積，空間量之合理性將納入評量。

(一)展示空間（約 300 平方公尺）：以當地文化歷史資料及環境變遷資訊展示為主，需考慮合理之動線安排及適切之展示空間機能。

(二)簡報室或居民學習教室 2 間：可容納 40~60 人之學習活動空間。

(三)小型會議室 2 間：可容納 20~30 人之工作會議或小型研討活動之使用。

(四)研討室或工作室 5~8 間：可提供 5~20 人不等之小型研討活動或個人技藝工作室之使用。

(五)遊客居民休憩或自由交流空間：可規劃輕食區、兒童遊戲場或咖啡座，提供當地居民及外來遊客參觀後休憩或自由交流之場所。

(六)辦公行政管理空間：行政管理人員約 6 人，部分活動將來會徵求居民義工之協助。

(七)公共廁所：依實際需求及法規規定規劃適宜之廁所空間，並考慮人性化通用廁所之設計。

(八)其他創意空間：依規劃構想與題旨要求有關之空間，只要有助於社區活化與再生永續發展，具明確有說服力之構想，均可自行斟酌納入規劃。

(九)步道、樓梯、坡道、電梯等動線設施需符合無障礙環境需求。

(十)基地範圍約 60 公尺×60 公尺，周遭環境情況大致如圖所示，社區住宅大多為日據時代到台灣光復初期建造之二、三層連棟斜屋頂公寓，沿街之街屋也大約為同時期之建築形式，頗具特色，社區居民也多數同意保存修建之整體規劃原則。

四、「建築計畫與建築設計」注意事項：

(一)建築計畫部分應依題旨，透過建築專業的整體計畫構想，利用目前社區有利之發展機會與原有之街區風貌特色，提出社區整體環境改善之具體構想提案，兼顧社區居民必要完整之生活需求，研提建築規劃設計準則及設計構想策略，並具體說明與評估規劃設計方案達成之目標與解決之問題。建築計畫內容必須包括整體環境構想、內外空間計畫與動線組織、基地環境、法規、環境控制與構造系統分析檢討等。

(請接背面)

等 別：高等考試
類 科：建築師
科 目：建築計畫與設計

- (二)建築設計部分必須完整規劃設計社區文史資料展示與里民活動需求之建築，功能除了提供外來遊客或訪客瞭解該社區特色與重要文史資料外，也要提供當地居民一個活動聚會、休閒教育之去處。同時也希望建築設計能落實永續綠建築之理念，盡量規劃自然通風、自然採光設計手法與節水省電構想，以減少日後建築營運維護之能源、資源費用，並作為重要之示範綠建築案例。
- (三)建築設計內容須包括汽機車停車場規劃，依法規定總樓地板面積超過 300 平方公尺部分，至少每 150 平方公尺設置一輛。
- (四)基地為假想之台灣某都市環境，年平均氣溫約 24 上下，年降雨量豐沛約 2000mm 以上，年降雨天數也大多超過 80 天，日照條件亦佳，年平均日照率 50%以上，相對濕度偏高。夏季以吹東南及西南季風為主偏高溫濕熱，冬季東北季風強烈且寒冷多雨，建物開口宜小心規劃。

五、建築設計方案圖說要求

- (一)建築計畫書部分請以精簡文字論述及概念圖補助說明建議方案與執行策略，具體表達規劃構想與建築計畫整體內容，論述說明文字不宜冗長，概念圖說亦以具體精要為宜。(30分)
- (二)建築設計部分：(70分)
- (1)全區配置圖(含景觀、植栽、動線、戶外活動空間構想之明確表達，比例尺為二百分之一)。
 - (2)建築主要平面圖、立面圖及剖面圖(比例尺為二百分之一)。
 - (3)設計構想、綠建築具體措施、構造方式及未來施工計畫以簡圖重點說明。
 - (4)透視圖(重要空間構想或建築特別造型意匠三度空間呈現)。

六、基地圖

